

证券代码：872265

证券简称：珠江燃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牛正峰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3,787,29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中国银行签订授信合同暨资产抵押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办理 1 年期

900 万元贷款即将到期，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加快近期获取特许经营权区域的开发建设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办理 1 年期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，贷款期限不超 1 年。公司以经连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不低于 2300 万元的知识产权（包括 1 项发明专利和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）进行质押，并以 10%的提款金额作为保证金，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牛正峰、萧辉兰拟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至此，本年度实际控制人牛正峰、萧辉兰累计为公司 2070 万元贷款（含本次贷款）提供担保。该担保总额尚未超过公司 3000 万元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担保额度（详见【2019-016】号公告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787,2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24 日